

证券代码：833814

证券简称：德润达

主办券商：大通证券

深圳市德润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11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金丰琦
6.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抵押贷款》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解决子公司流动资金紧缺的需要，深圳市德润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鄱阳县众汇照明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鄱阳支行(以下简称“赣州银行”)申请借款,借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用于公司采购原材料,期限为二年循环贷,具体内容以子公司与赣州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子公司以鄱阳工业区芦田产业基地 3-3-3-1 地块内 2 号厂房(不动产证:赣(2019)鄱阳县不动产第 006019 号)作为抵押。

公司实际控制人金丰琦将为子公司向赣州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事项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德润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德润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8 日